

绥芬河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4 年 1 月 5 日

在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指导下，我办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依据《条例》第五十条规定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编制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办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切实强化组织领导，规范制度保障，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关注关切，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深化。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3 年依托全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平台，准确公开部门基本信息、职能、重点工作开展情况，主动公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和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3 年，我办未接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本年度未发生因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建立了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和上网信审核和保密审查制度，做到“上网不涉密、涉密不上网”，确保及时、有效、准确地公开。

（四）政府信息平台管理情况

积极搭建信息公开平台，持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等载体，及时宣传报道各类重要政务信息等 民生政策情况。

（五）政府信息监督保障情况

为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序推进，我办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将政务公开纳入考核标准，领悟信息公开工作精神，落实主管、审核、公开、负责全流程要求。2023年，绥芬河市外事办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审查不当或保密审查机构未履行保密审查职责而引起的失泄密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开局之年，市外事办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距离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主要体现在：一是信息公开时效性不强；二是公开方式仍需不断丰富；三是信息公开的主动性还需进一步增强。

今后，我办将按照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一是加强宣传教育，提高思想认识。加大对信息公开工作力度，提升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

二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机制。完善机制，充实人员，健全制度，提升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严谨性规范化管理，进一步提高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三是进一步丰富公开渠道。通过多方式、多渠道信息公开力度，按照国家、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认真学习，把握政

府信息主动公开界限，进一步完善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制度，更好地为公众提供便利的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绥芬河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2024年1月5日